

校外參訪申請流程

教師	系辦
填寫申請表	收到申請表後，聯繫遊覽車 與保險公司報價回覆老師
可執行	
與參訪公司聯繫相關事宜 與參訪學生收集資料 調課以及成果報告上傳	協助上公文、請公假 保保險 遊覽車聯繫事宜 核銷經費

電子系參訪申請

申請人			
配合課程	光電元件		
參訪日期	108 年 5 月 8 日(三)		
預估人數	25 人		
參訪地點	1. 台達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-桃園研發中心 (桃園市桃園區興隆路 18 號) 2. 台積電創新館 (新竹市東區力行七路 1 號)		
流程 (詳述時間)	8:00 桃銘籃球場集合 8:30 出發到台達電(逾時不候) 9:00-11:00 台達電桃園研發中心 11:10 出發至新竹 12:30-13:50 午餐 14:10-16:00 台積電創新館 16:10 返回桃銘		
系辦回覆	_____經費	遊覽車	保險
	遊覽車_____		
	保險 _____		
	是否可執行		

編號	班級	姓名	學號	出生年月日	身分證字號	公假			
						班級名稱	班級代碼	課程名稱	課程代碼
12									
13									
14									
15									
16									
17									
18									
19									
20									
21									
22									

【個資宣告】此資料之蒐集僅限於會計與相關事務、憑證管理業務、協助公部門調查或執行業務及法令需求等目的使用，非經當事人同意，絕不轉做其他用途，亦不會公佈任何資訊，並遵循本校資料保存與安全控管規定辦理。(詳細個資管理可參閱「銘傳大學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要點」與「銘傳大學個人資料保護專區」<http://pims.mcu.edu.tw>)